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0 年 5 月 13 日

目 录

议案之一：	2
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议案之二：	19
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9
议案之三：	25
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5
议案之四：	33
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3
议案之五：	39
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9
议案之六：	43
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3
议案之七：	44
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年报审计机构的议案	44
议案之八：	45
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45
议案之九：	46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6

议案之一：

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现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报告内容详见本议案的附件。

以上议案，请审议。

附件：《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三日

附件：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我代表公司董事会作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9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规范运作，认真履行职责，公司紧紧围绕年度工作任务，把握发展规律、精细推动工作，强化生产运营管理，着力主业市场拓展，加快项目建设，坚持创新引领，改革发展稳步推进，继续保持了供排水主营业务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

一、董事会日常工作和重大决策情况

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2019 年全年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8 次，审议及听取议案共计 36 个（其中审议并通过议案 34 个，听取报告 2 个），主要包括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经营层工作报告、财务预算及决算议案、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关联交易议案、年度分红预案、公司定期报告及内控评价报告、委托理财、对外捐赠、续聘年报及内控审计机构、发行公司债券、关于公司权益工具投资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事宜、制度修订等重大事项。共计召开了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 2019 年第一、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等三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议案 14 个，听取报告 1

个；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召集、召开等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董事会全面落实并执行了股东大会所做出的年度分红、续聘审计机构、发行公司债券、修订制度等决议事项。公司董事均能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未发生无故不到会，或连续2次不参加会议的情况。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正常运作，对会议议案认真研究、审议，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意见或建议。独立董事在工作中勤勉尽责，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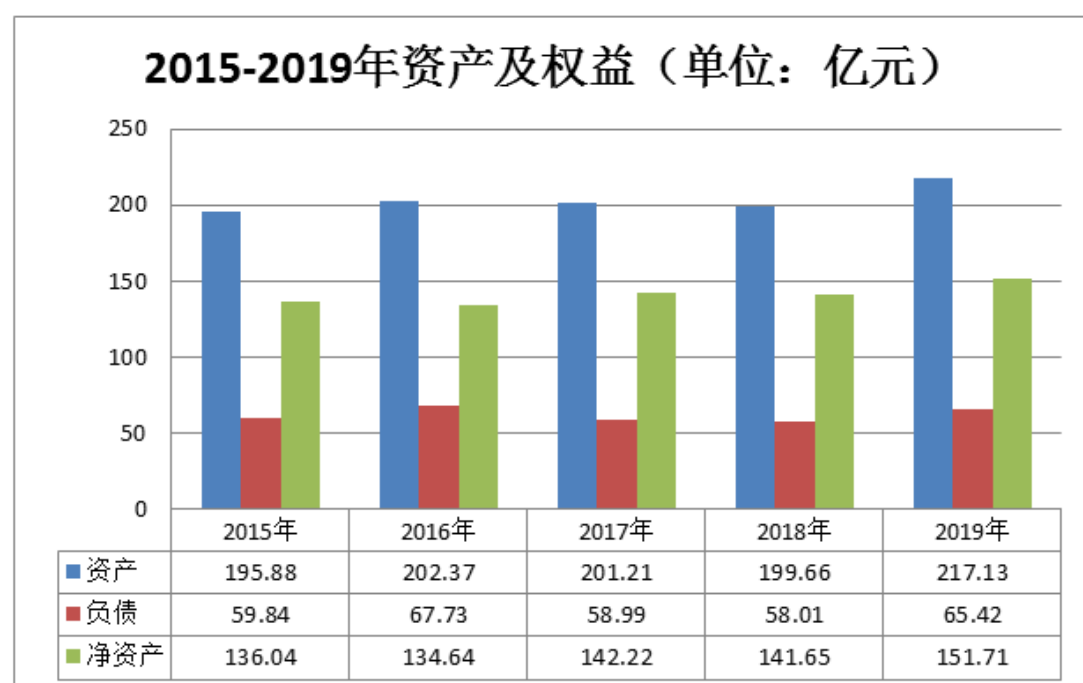
二、公司主要经营及发展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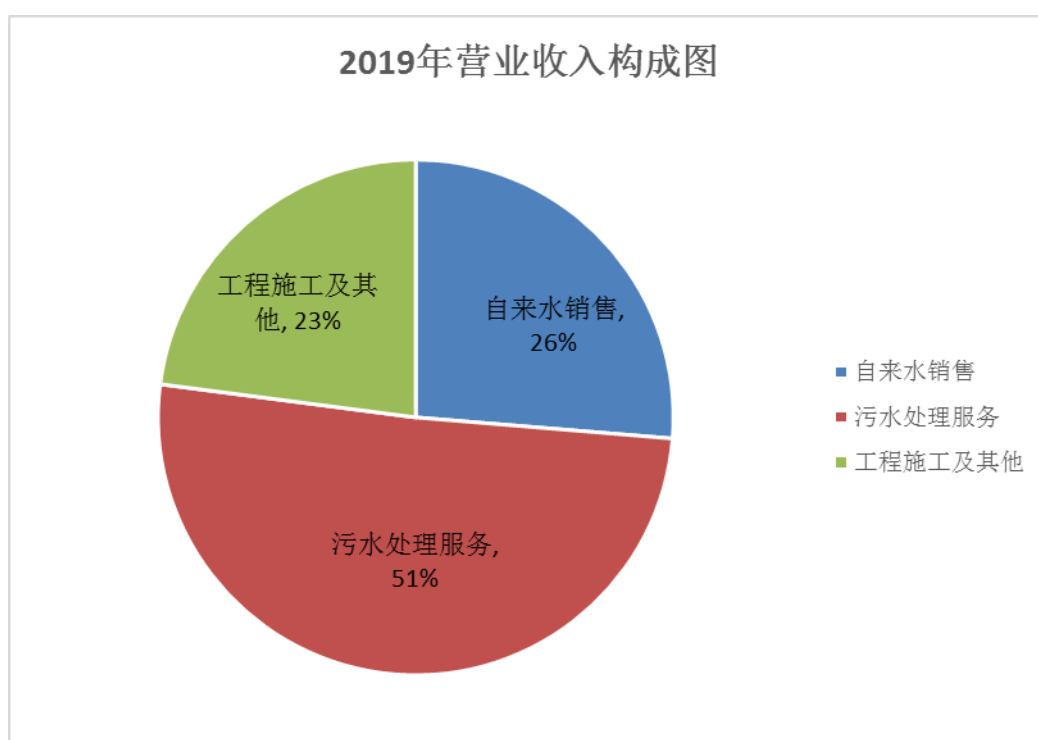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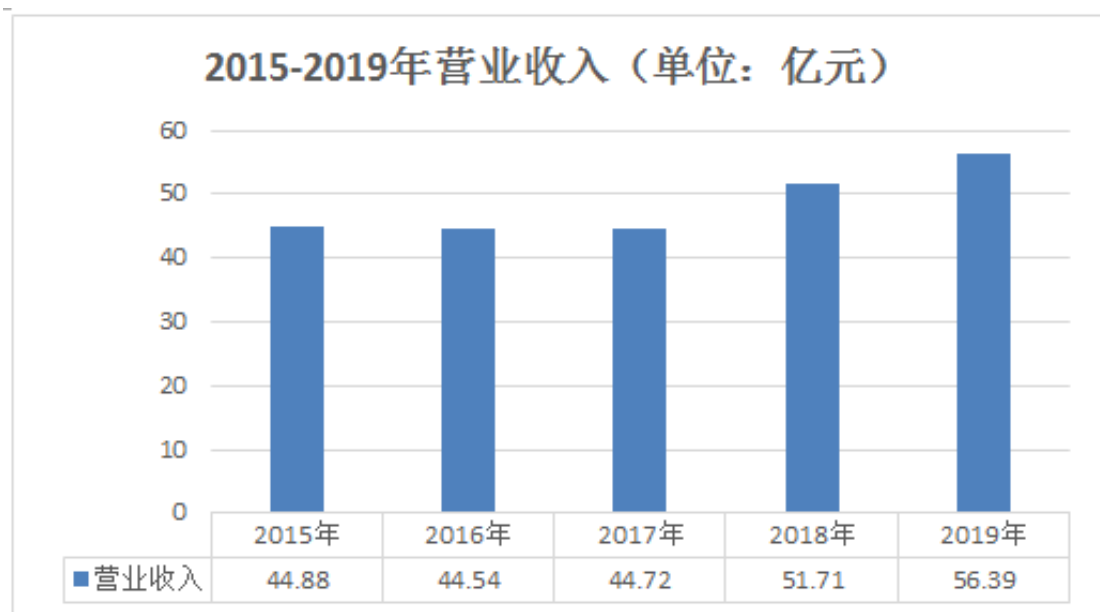
（一）经营状况保持稳定

2019年，公司污水处理结算水量11.49亿立方米，同比增长14.87%，自来水售水量5.36亿立方米，同比增长8.89%；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6.39亿元，同比增加9.04%；实现净利润16.65亿元（不含少数股东损益），同比增加17.14%，每股收益达到0.35元，同比增加16.67%；总资产达到 217.13亿元，较2018年年末增加8.75%；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151.47亿元，较2018年年末增加7.1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1.39%，同比增加1.23个百分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0.53%，同比增加1.48个百分点；2019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30.13%。

从收入构成情况看，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污水处理服务收入 28.61 亿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 51%；实现自来水销售收入 14.83 亿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 26%；公司工程施工及其他业务收入 12.94 亿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 23%。

报告期内，本公司总体保持平稳增长态势，财务结构及资产状况保持良好。





（二）供排水主业加速发展，市场拓展积极有为

推进建管体制改革，推行工程项目全寿命周期管理，上线“智慧工地”，有序推进新大江水厂一期项目、红工水厂二

期扩建项目及合川二水源水厂、江津和爱水厂前期工作；鸡冠石、白舍、铜梁、潼南、万盛、梁平、黔江盛黔等 7 座污水厂提标工程顺利完工，截至 2019 年底，累计 52 座污水处理厂实现按一级 A 标运行，达标排放；璧山高新区生活污水处理厂和三角滩污水处理厂项目主体工程已完工；珞璜污泥处置中心（一期）、永川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工程一期等污泥项目主体建成；市内成功拓展江津区及九龙坡区、沙坪坝区部分供水市场，收购了白舍污水二期、潼南工业园区污水项目、大足污水二期、垫江污水二期、巫溪新县城污水厂等 7 个排水项目资产；市外成功收购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 20% 股权，全资投资成都市青白江区第二污水厂提标改造项目，受托运营昆明污泥搬迁项目及配套设施，正推进青白江区污泥处置项目合作。报告期内成功拓展的市场项目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主业的市场占有率，扩大产能规模，培育新业务，增强综合服务能力和整体竞争实力。2019 年公司继续保持并巩固了重庆本土市场优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日供水能力共计 265.80 万 m^3 ，较 2018 年末新增 22.20 万 m^3 ；日污水处理能力共计 345.01 万 m^3 ，新增 52.57 万 m^3 。提前完成了“十三五”规划的污水处理产能目标。

（三）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不断提升内控水平

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不断强化制度建设和流程控制，根据重庆市国资委（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股

东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对国有控股公司章程修订的有关工作要求、新修订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对公司章程中涉及的党建工作、投资、收购本公司股份等条款进行修订完善，并相应修订了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有序开展合同文件、重大事项、重要规章制度等的法律审查论证，有效防范法律风险。加强内部控制，编发制度和流程汇编，持续优化、巩固制度建设成果；开展各类审计、检查、投资后评价等共计 12 项，配合上级审计 6 项次，完成了 2019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评价工作及审计工作，审计机构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

（四）坚持创新引领，增添发展动力

坚持以创新引领发展，智慧水务应用示范项目成果初显。全年共开展“双创”项目 113 项，累计获得知识产权 60 项；新申报市级课题 2 项，3 项市级及其以上课题通过验收，实现预期研究目标。持续“智慧水务”建设进程，出台《智慧水务总体实施方案》作为未来 3-5 年智慧水务建设的行动指南，进一步深化了信息化（战略）规划，明确了智慧水务建设的时序和重点；新建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智慧工地管理平台，电子商务平台开始试行，智能（污）水厂建设试点正有序推进，提升了公司供排水主业的设施安全保障、水质

稳定可靠达标的综合能力，助推公司实现高效运营、科学管理和优质服务。

（五）积极谋篇布局，改革发展稳步推进

积极应对外部政策环境变化，开门考察调研，关门务虚研讨，稳步推动公司改革发展工作：进一步厘清本部职能职责，重构建设管理、招标采购体制，平稳完成本部组织机构调整工作；启动并稳妥推进供排水服务区域优化重构工作；初步形成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水质中心、客服分公司基本经营保障机制；探索建立了激励性、科学性兼具，以业绩为导向的考核机制，工资总额与企业经济效益同向联动管理机制，以及主业市场拓展、服务保障类企业市场化业务的配套激励机制。

（六）环保主体责任落实有力，积极践行社会责任

2019年，面对日益趋严趋细的安全环保形势，公司不断加强检测能力建设，强化过程和结果考核，压实安全环保工作责任主体，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安全生产责任制，按照“三个必须”原则，积极构建了“齐抓共管”的安全环保管理责任体系，安全生产和环保工作取得双丰收。全年未发生安全环保行政处罚事件，供排水水质持续保持优质稳定。

在保证运营生产的同时，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节能减排号召，全年污水处理排放量11.22亿m³，COD削减量近28万吨，

氨氮削减量 2.4万吨；鸡冠石污水厂等8项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陆续投运，极大改善了接纳水体质量，对水污染治理、保护当地流域水质和生态平衡具有十分积极的作用，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显著；根据股东提议积极参与重庆市国资系统精准扶贫工作，向重庆市慈善总会、重庆市扶贫基金会、重庆市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等共计捐赠现金83万元。

三、当前面临的形势和 2020 年的主要工作

当前水务行业所面临的形势：

1、水务领域由于增速发展特别是污水处理增速仍将保持，各市场主体竞争更加激烈。我国污水处理行业正在经历由政府垄断逐渐向市场化开放竞争的发展阶段，随着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及管网的完善、提标改造、黑臭水体与水环境治理在 PPP 模式下有所放缓。水环境市场竞争呈现出“厂网一体化打包”、“镇村一体化打包”、“存量项目和新建项目整合打包”的建设运营模式趋势。

2、水务行业在“水十条”推动下，水环境治理驶入发展的快车道，综合治理项目日益涌现，原有的市场交易结构正在优化升级，雄厚资金实力和高效运营能力的集团式企业逐渐孕育而生。在政策、资本和技术的推动下，“面向效果”、“综合环境服务”成为水务企业战略转型的重要选择方向。

3、流域治理领域更是一片新蓝海。随着生活污水处理率、垃圾处理率及黑臭水体治理的快速提升，以及其他各类

点源面源污染得到一定程度控制，流域治理已被明确提上日程。2018 年以来，习主席先后主持召开《深入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座谈会》《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专门讨论治理长江、黄河会议，将以上工作提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随着一些跨流域的治污新试点相继出现，市场将孕育新的水务商业模式。预计到 2020 年流域治理市场空间超过 20,000 亿元。未来三年将是流域治理空间最大，释放最为迅速的时期。

4、多元竞争引导水务行业向更有效、更理性方向发展。在国家政策的推动和指引下，水务及环保行业迎来了发展的黄金时期，环保市场竞争呈现出多元化趋势，除传统环保企业外，其它企业也纷纷转型进入水务领域。环境服务从自来水净化、垃圾焚烧、污水处理等向包括土地修复、生态恢复、河湖“清水绿岸”整治在内的更多环境服务领域延伸，呈现多元化发展态势。水业服务将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包括供水、海水淡化、再生水、污水、污泥、垃圾渗漏液等。

从国内水务行业来看，水质和服务标准的全面提高、乡镇市场服务均等化发展、水利建设助力水务服务发展、水业服务模式综合化与多元化等，均将成未来发展趋势。公用事业的市场化改革，会推动水务行业发展，成为对投资主体、运营主体分别招标的竞争性市场化机制行业

5、水务行业价格会适度提高、质量趋严。面对日益严峻的水资源短缺、原材料成本上涨及严格的自来水水质及污

水排放标准，中国正逐步进行市场改革。近年来，住宅用户供水费及环境费一直面临通胀压力。由于政府提高污水排放标准，预期环境费将以超过供水费增长率的速度进一步增长。

管理趋严、标准提高。根据各地方政府文件通知要求，提高城乡居民饮用水水质，切实保障饮用水安全，实现从供“合格水”向“优质水”的转变的要求，全面推进自来水深度处理工艺建设改造，实施深度处理改造。预计随着自来水需求量和饮用水质标准逐渐提高，又对自来水生产企业提供了发展机遇和新的要求。

6、资本杠杆为核心的行业兼并重组将进一步加速。在国际水务市场，跨国水务巨头大部分通过兼并重组来扩大其在水务行业的影响力，实现规模化发展，使行业集中度得到快速提高。我国水务行业市场化在近几年时间加速推进，市场竞争使原有的区域垄断特征弱化，少数资本雄厚、品牌影响力突出、综合竞争力强的企业通过收购、兼并等方式，实现了规模化或企业联盟经营，进一步增强了竞争优势。

未来，在我国水务行业集中度偏低、水务企业区域经营分散的情况下，兼并重组仍将成为行业内企业业务扩张的重要手段，随着环保行业内龙头优势企业发力进行兼并重组，行业集中度将保持进一步提高的趋势。

7、智慧水务的热潮一波接一波。去年有浪潮以 8900 万中标广州市自来水公司的智慧水务项目，今年 9 月有中国移

动以 1.1 亿中标苏州市水务局的“智水苏州项目”，11 月底深圳市水务局用 4.5 亿开始招标智慧水务。智慧水务的项目金额越来越大，充分说明水务企业数字化、智慧化转型的需求在加速释放，对于智慧水务建设内容的完整性要求越来越高，并且需求变得更加紧迫，因此市场热度也被推升到新的高点。

一方面，智慧水务项目招投标金额不断刷新纪录；另一方面，据 E20 供水研究中心观察，一些智慧水务项目招标的名称和实际内容相差不小，暴露出当下各方主体在智慧水务建设过程中的迷茫、业主需求不明确、重建设轻规划和市场不成熟等诸多问题。

一年来，公司在诸多压力交织叠加、多重困难挑战并存的形势下，顶住压力，保持定力，深处着力，精准发力，各项工作取得了预期成效，成绩来之不易。但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未来发展还存在一些突出的困难问题。外部风险挑战明显上升。随着全市排水体制改革、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改革、市外企业入渝竞争、市属水利国企专业化重组改革等工作推进，集团市域内特许经营权遭受极大挑战，发展基础受到动摇，未来发展压力极大。当前，优化营商环境、安全环保、合规运营和民生保障等方面要求不断提高，环保督察、监管处罚、问责追责制度化、常态化，供水用户工程管理模

式将发生较大变化、利润空间将继续收窄，经营压力极大。内部发展活力动力显弱。面向未来的产业结构形态、基础设施布局不尽科学均衡，污泥处置、环保科技及水环境综合治理等板块核心竞争优势还不明显；员工思想意识、素质素养、工作作风还不能完全适应新时代高质量发展要求；面对行业未来发展方向，精细化、信息化、智能化程度还需进一步加强；在水量增速收窄、刚性成本上升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背景下，亟待建立符合发展规律的绩效考核和正向激励机制，以充分释放员工的积极性、创造力。对此，我们必须高度重视，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研究解决。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水十条”阶段性目标收官考核之年，也是“十三五”规划收官、谋划“十四五”发展的布局之年。做好今年的工作，必须增强必胜信心，以逢山开路的闯劲、滴水穿石的韧劲、百折不挠的干劲，不畏艰难、奋力前行，推动集团高质量发展之路越走越宽广。

今年工作的总体要求是：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营造良好政治生态的重要指示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生态文明建设思想，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高质量发展，主动作为，改革创新，提质增效，确保全面完成年

度各项目标任务，推动公司做强做优做大。

2020 年，要重点抓好以下五件大事：

（一）加强运营管理，加快优化结构布局

切实做好运营管理，系统推进精细化管理，严守水质全面达标底线，不断完善安全保障体系和监督体系，坚决杜绝环保处罚及水质事件发生，严防环保风险、安全风险；抓住城市品质提升、水环境治理、城镇排水体制改革等政策机遇，整合资源、抢占市场，协同推进产业、区域、项目战略布局和提质增效，巩固已有市场，以存量争增量，壮大规模体量，提升公司效益。

2020 年力争实现营业收入 59.43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18.70 亿元。

（二）聚焦高质量发展，全面加强战略引领

围绕“建设国内一流水务环境综合服务商”愿景目标，聚焦高质量发展，开展产业发展战略及“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一是要对照中期评估报告，找准矛盾症结、指标缺口，有针对性地扎实做好规划后续实施工作，攻坚“十三五”规划收官；二是要在深入总结“十三五”规划执行情况基础上，统筹当前实际和长远发展，论证需求、衔接规划、对接任务，谋篇“十四五”规划蓝图；三是要围绕可持续发展、增强动力、激发活力，加强重点产业和重点项目战略布局，增强产业创新力和竞争力，增强产业创新力和竞争力，谋划高质量发展支撑。

（三）全力推进项目建设，积极稳妥拓展市场

调优理顺项目推进机制，坚持全寿命管理，强化全过程监督，着力提高精细化水平，推广应用“智慧工地”，严格控制工作节点，加速加力施工进度，争取高质量完成年度目标，确保建设项目早日投产达效。供水方面，力争建成投运新大江水厂一期、红工水厂二期等项目，新开工井口水厂二期，启动红工水厂三期扩建。污水方面，开工建设黔江新城污水厂提标及涪陵白涛污水厂扩建工程等项目。

立足自身优势，统筹资源渠道，加强与水务环保企业、设计院、大型建筑企业的战略协同，坚持充分论证，把控风险，谨慎决策优选项目市场，积极稳妥地拓展市内外供排水及相关产业市场，努力扩大产能规模和利润渠道。

今年计划完成资本性投资 **55.84** 亿元，涉及基建项目、更新改造项目、并购项目及创新项目等方面。

（四）稳妥深入推进改革，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

谋篇布局、坚持稳妥深入推进改革举措，向改革要动力，持续提升发展能力：积极探索推进“厂网一体、泥水一体、雨污一体”运营，储备“按效付费”结算模式下的运管方式；大力培育打造管网探伤、破损维护、管网修复业务；积极推进建管体制改革、招采体制改革、供排水服务区域重构等改革落地后续工作；探索建立市场化薪酬分配制度、市场化选聘职业经理人，分级分类制定员工职业发展规划；建立一支相对

固定的专业化市场发展团队，探索建立健全反应灵敏、有强度的激励机制和有底线的容错机制相结合的市场项目拓展机制；加强产业协同，探索反哺保障主业发展机制，积极支持技术创新、信息化及建筑施工、全过程工程咨询、设备抢维修、水质检测、设计及监理、教育科技等非水板块发挥内部服务保障功能、提升市场竞争能力，在控制风险前提下对外承接业务，积极打造集团第四增长极。

（五）坚持创新引领发展，加快智慧水务建设

紧密围绕行业发展动态和集团未来发展方向，常态化开展精细化管理、新技术新设备应用、供排水安全保障、资源化利用、智慧水务等技术交流，储备热点前沿技术，强化成果推广应用，推动技术进步，促进效益增长。强力推进水务智管，加快打造“智慧水务”，启动标准体系二期建设，加快推进大数据平台、财务智能控制系统、智能水厂试点示范项目、水质管理系统等重点项目建设，深化智慧水务成果应用。全面收集、梳理历史数据，建立生产数据库，挖掘运行经验，探索最佳实践，构建运行模型，培育核心竞争力。

2020 年，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深入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稳中求进，坚持新发展理念，不断改革创新，坚持高质

量发展，着力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综合盈利能力、市场竞争能力，加快建成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国内一流水务综合服务商。

议案之二：

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现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报告内容详见本议案的附件。

以上议案，请审议。

附件：《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三日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9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要求和程序，依法履行监事会监督检查职责，对公司治理、经营活动、财务收支、资金管理、重大决策、重大投资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切实保障股东权益和公司利益，有力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合规经营。现将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召开会议 5 次，审议通过议案 15 项，其中：

（一） 2019 年 3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 8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关于九龙水电项目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司 2018 年年报全文及摘要》《公司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公司 2018 年社会责任报告》等 11 项议案。

（二）2019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 9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1 项议案。

（三）2019 年 8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 10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1 项议案。

（四）2019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 11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1 项议案。

（五）2019 年 12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 1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权益工具投资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事宜》1 项议案。

以上会议决议均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履行了公开披露义务。

二、监事会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8 次董事会会议、3 次股东大会，公司监事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列席/参加各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

会。监事会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公司2019年度依法合规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生产经营活动依法合规，“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程序规范；董事会、股东大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规范召开；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诚信义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够勤勉尽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没有发现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通过对公司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的审议，并结合年报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意见，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资金管理到位，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公司重大资产收购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重大资产收购事项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收购重庆江津自来水公司资产、摘牌河南中州水务公司20%的股权，均通过前期尽职调查、可行性论证、财务审计、资产评估，并按照《公司章程》、相关《议事规

则》的规定和国资监管要求履行了内部决策和外部审批，资产（或股权）收购程序依法合规。

（四）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截至 2018年12月31日，公司专项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专用账户已于2018年7月注销。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控制度的建设与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关注了部分重大项目的投资决策情况。认为：公司已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合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和经济业务事项的规范运行，经营风险得以有效防范。公司《2019 年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与执行情况。

（六）公司关联交易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系公司2019年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产整合。监事会认为：公司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除部分关联交易采用政府定价外，其余的关联双方签署的协议或合同等都是遵循当时的市场情况确定，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合理原则，交易公开、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和

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2020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上市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对董事、高管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公司财务进行检查，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不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提高公司治理水准；同时，监事会将继续加强监督检查职能，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董事会议，及时掌握重大决策事项和决策程序的规范性；继续保持与内部审计部门和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联系，共享监督检查成果，加强风险识别与风险防范，维护股东权益和公司利益，共同推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议案之三：

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现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报告内容详见本议案的附件。

以上议案，请审议。

附件：《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三日

附件: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9 年,公司紧紧围绕年度工作任务,把握发展规律、精细推动工作,强化生产运营管理,着力主业市场拓展,加快项目建设,坚持创新引领,改革发展稳步推进,继续保持了供排水主营业务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财务结构持续稳健。现就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审计,天职国际认为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为本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指 标	单位	2019 年实际	2018 年实际	增减额	增减率
营业收入	万元	563,855	517,104	46,751	9.04%
营业成本与期间费用	万元	428,562	391,970	36,592	9.34%
利润总额	万元	178,103	153,373	24,730	16.12%

净利润	万元	166,510	142,152	24,358	17.14%
资产总额	万元	2,171,285	1,996,588	174,697	8.75%
净资产	万元	1,514,707	1,414,205	100,502	7.11%
资产负债率	%	30.13%	29.06%	1.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39%	10.16%	1.23%	
每股收益	元/股	0.35	0.30	0.05	16.67%
每股净资产	元/股	3.16	2.95	0.21	7.12%

注：上述净利润不含少数股东损益、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三、财务状况分析

公司财务状况持续稳健,风险控制能力较强。到期债务偿还率 100%，资产负债率 30.13%，继续维持较低水平。公司 2019 年年末资产、负债及股东权益构成情况如下：

1、资产

总资产 2,171,285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174,697 万元，增幅为 8.75%。主要原因：一是本期实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影响资产增加 76,019 万元；二是本期收购重庆市江津区自来水公司所属水厂整体资产影响资产增加 50,477 万元；三是鸡冠石污水处理提标改造项目使用固定资产贷款影响资产增加 27,000 万元。

2、负债

负债总额 654,170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74,022 万元，增幅为 12.76%，主要原因：一是本期新增银行贷款 55,000 万元；二是其他应付款增加 19,114 万元，主要系应付未付新增供排水资产收购尾款所致。

3、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1,514,707 万元，较上年末 1,414,205 万元增加

100,502 万元，增幅为 7.11%，主要原因：一是本期实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增加 64,616 万元；二是经营积累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增加 35,935 万元。

四、经营成果情况分析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稳定增长,其中：

(一)营业收入

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63,855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46,751 万元，增幅为 9.04%。其中：

1、污水处理业务收入 286,134 万元，同比增加 40,367 万元，增幅为 16.42%，主要原因：一是本期污水处理结算量增加 14,872 万立方米，影响收入增加 36,835 万元（其中：新增璧山区污水处理市场，影响污水处理结算量增加 3,119 万立方米，影响收入增加 7,604 万元）；二是自 2019 年 4 月起，增值税税率自 16%下调至 13%，污水处理收入实际增值税负比上年同期下降 1.23 个百分点，影响收入增加 3,135 万元；三是收到两江新区污水处理特殊服务费影响收入增加 397 万元。

2、自来水销售收入 148,348 万元，同比增加 12,552 万元，增幅为 9.24%，主要原因：一是售水量增加 4,378 万立方米，影响收入增加 12,078 万元（其中：新增江津区供水市场影响售水量增加 2,230 万立方米，影响收入增加 6,150 万元）；二

是售水均价上升了 0.0088 元/立方米,影响收入增加 474 万元。

3、工程施工收入 28,594 万元,同比减少 7,884 万元,降幅为 21.61%,主要系上年同期确认忠县政府迁建苏家污水处理厂项目收入 8,965 万元而本期无此因素所致。

4、供水安装收入 66,397 万元,同比减少 9,322 万元,降幅 12.31%,主要系公司所属子公司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用户工程收入减少所致。

(二)营业成本与期间费用

2019 年营业成本与期间费用共计 428,562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36,592 万元,增幅为 9.34%。成本费用增加主要原因:一是供排水企业水量增加影响成本增加 8,185 万元;二是供排水折旧及摊销同比增加 17,730 万元;三是部分污水处理厂出厂水质提升为 A 标影响药耗成本同比增加 4,350 万元。

(三)利润总额

2019 年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178,103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24,730 万元,增幅为 16.12%。利润总额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是本期外币借款按期末汇率折算发生汇兑损失 2,159 万元,而上年外币借款按上年期末汇率折算发生汇兑损失 4,456 万元,影响利润增加 2,297 万元;

二是上年公司计提九龙水电项目减值准备 29,892 万元,而本期无此因素,该因素影响利润同比增加 29,892 万元;

三是上年收到 2017 年 4 月至 12 月期间已按 17%税率申报缴纳的污水处理服务收入增值税清算差额及其附加税 10,133 万元，而本期无此因素。

五、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现金创造能力总体保持稳定，实现每股经营性现金净额 0.47 元，同比减少 0.02 元，经营创造现金量较上年同期减少 4.08%，主要系上年收到鸡冠石污水处理厂加盖除臭改造项目建设及运营专项补偿 50,000 万元，而本期无此因素所致。

2019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220,431 万元，较上年末余额 336,214 万元减少 115,783 万元。从现金流量的构成情况来看：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额 224,192 万元，比上年减少净流入 12,431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68,378 万元；二是收到的税费返还同比减少 10,669 万元；三是上年同期收到鸡冠石污水处理厂加盖除臭改造项目建设及运营专项补助 50,000 万元；四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7,761 万元；五是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12,286 万元。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额 227,924 万元，比上年增加净流出 35,555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收购中州水务 20%股权和供排水建设及更新改造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额 112,051 万元，比上年减少现金净流出 198,965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银

行借款比上年同期增加 49,405 万元，及上年到期兑付“12 渝水务”公司债本息 157,680 万元所致。

六、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全资项目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江津自来水有限公司（下称“项目公司”）成功并购江津自来水公司整体资产和四面山旅投部分资产（即四屏镇水厂在建工程），并取得重庆市江津区人民政府授予的江津区城镇供水特许经营权，特许经营期为自项目公司成立之日起 30 年，本次资产收购交易金额 70,050 万元人民币（含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费用 50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项目公司已完成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生产运营、资产、人员接收，并已支付部分收购款共计 49,050 万元。

2、为积极拓展重庆市域外主业和新业务市场，报告期内公司成功中标河南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河南水投”）公开挂牌转让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下称“中州水务”）20%国有股权项目，并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与转让方河南水投签署《产权交易合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支付中州水务 20%股权收购款共计 24,090 万元。2020 年 1 月 8 日中州水务已完成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

3、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授予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的批复》（渝府[2007]122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的第四个结算期从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由于第五期价格（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核定需采用的 2019 年重庆市城镇经济单位职工平均工资增长率、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等数据有待政府统计部门在 2020 年对外公布，公司此前已向重庆市财政局申请延期核定第五期价格并已于 12 月 23 日收到重庆市财政局的批复文件，同意公司可在政府统计部门正式公布重庆市城镇经济单位职工平均工资增长率、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等数据后两个月内，上报第五期价格核定申请；在第五期价格核定前，重庆市财政局暂按第四期结算价格计算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差额部分待第五期价格核定后 30 日内进行结算。目前，第五期价格核定尚待 2019 年重庆市城镇经济单位职工平均工资增长率、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等数据出台后报请重庆市财政局进行核定。

以上内容为本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的总体情况，具体情况详见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附注。

议案之四：

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现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报告内容详见本议案的附件。

以上议案，请审议。

附件：《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三日

附件：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财务 预算报告

根据 2019 年度预算和 2019 年实际完成情况，编制了 2019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报告；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经营计划，结合 2019 年的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第一部分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

1、预算主要指标完成情况（不含汇兑损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实际	2019 年预算	增减变化	
			增减额	增减比例
一、营业收入	563,855	530,000	33,855	6.39%
二、营业总成本	434,888	406,106	28,782	7.09%
三、利润总额	180,262	175,200	5,062	2.89%

2、资本性投资预算

公司 2019 年财务口径资本性投资合计发生 311,360 万元，较预算减少 136,728 万元，其中：基本建设项目投资

137,468 万元，较预算减少 49,202 万元；更新改造项目投资 30,738 万元，较预算减少 12,837 万元；对外市场拓展并购投资 108,940 万元，较预算增加 20,408 万元；创新项目投资 322 万元，较预算减少 676 万元；收购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产公司”）项目等投资 33,892 万元，较预算减少 94,421 万元。

3、资金预算

公司 2019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为 220,431 万元，较预算增加 36,204 万元，其中：

资金需求 998,138 万元，较预算减少 94,688 万元；资金来源 882,355 万元，较预算减少 58,484 万元。

4、资产负债预算

公司 2019 年末资产负债率为 30.13%，较预算下降 6.26 个百分点，其中：

资产总额为 2,171,285 万元，较预算减少 102,779 万元；负债总额为 654,170 万元，较预算减少 173,287 万元；净资产为 1,517,115 万元，较预算增加 70,508 万元。

第二部分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情况

1、预算编制期间

本预算编制期间为：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预算编报范围

本次预算编报范围为：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本部、24 户全资子公司、5 户控股子公司。

3、预算编制基本假设

（1）本公司所遵循的国家现行法律、法规无重大改变；

（2）本公司所处行业的政策和行业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改变；

（3）本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未发生重大变化；

（4）未考虑汇兑损益的影响；

（5）按重庆市政府特许经营权范围内从市财政取得的污水处理资金所得税作不征税考虑；

（6）未考虑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效益的影响；

（7）未考虑重庆市财政核定的第五期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变动影响；

(8) 未考虑其他不可抗拒因素和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4、预算主要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预算	2019 年实际	增减变化	
			增减额	增减比例
一、营业收入	594,269	563,855	30,414	5.39%
二、营业总成本	462,612	434,888	27,724	6.37%
三、利润总额	186,980	180,262	6,718	3.73%

本预算为公司 2020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盈利预测。

5、资本性投资预算

公司 2020 年资本性投资预算包括基本建设项目、更新改造项目、信息化项目、创新项目、对外市场拓展并购项目、收购资产公司项目等预计投资 558,389 万元，其中：基本建设项目投资预算 201,557 万元、更新改造项目投资预算 56,451 万元、信息化项目投资预算 11,826 万元、创新项目投资预算 1,013 万元、对外市场拓展并购投资预算 93,400 万元、收购资产公司项目投资预算 194,142 万元（完成情况受项目具体条件及项目决算审计、资产评估、国资审批程序进度等因素影响；对外市场拓展并购项目需要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后实

施，具有不确定性)。

6、资金预算

公司 2020 年资金预算结合生产经营、还本付息和项目投资等计划按总体平衡原则编制。

2020 年预计资金需求 1,462,943 万元，预计资金来源 1,470,880 万元，预计公司年末资金余额为 228,368 万元。

7、资产负债预算

2020 年末预计资产总额为 2,751,373 万元，预计负债总额为 1,183,090 万元，预计净资产为 1,568,282 万元；预算资产负债率为 43%，较 2019 年实际增加 12.87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预计债务融资 500,000 万元。

议案之五：

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集团母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 1,179,260,492.70 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17,926,049.27 元后，当年实现可供股东分配利润额为 1,061,334,443.43 元，加上以前年度留存的未分配利润 370,072,598.02 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431,407,041.45 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现金流情况，现就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人民币 1,431,407,041.45 元，拟定如下利润分配预案：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数 4,800,0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 2.57 元（含税）比例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1,233,600,000 元，其余未分配利润 197,807,041.45 元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

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

以上议案，请审议。

附件：《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三日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 2019 年度红利占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额的比例超过 60%，有利于保障公司分红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也有利于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我们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三、我们同意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

润分配的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独立董事：张勤、程源伟、余剑锋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议案之六：

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现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 2020 年 4 月 2 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公告。

以上议案，请审议。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三日

议案之七：

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年报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申请，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对公司**2020**年年度会计报表进行审计，审计费用**68**万元（大写：人民币陆拾捌万元整），聘期自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本事项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以上议案，请审议。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三日

议案之八：

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0** 年度内控审
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申请，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0** 年度内控情况进行审计，审计费用 **30**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拾万元整），聘期自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本事项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以上议案，请审议。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三日

议案之九：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19年度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法规制度的相关规定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独立履行职责，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发展情况，准时出席各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有效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19年度的具体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张勤：历任重庆建筑大学、重庆大学教师、系主任、讲师、副教授、教授、硕士/博士生导师，2019年10月退休。现兼任中国土木工程学会水工业分会建筑给水排水委员会常务委员，中国建筑学会建筑给水排水研究分会常务理事，院校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城市给水排水委员会委员，重庆土建学会建筑给水排水专委会副主任，全国给排水科学与工程专业

评估委员会委员。

程源伟：重庆源伟律师事务所主任，高级律师，重庆上市公司协会副秘书长。现兼任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独立董事。

余剑锋：重庆永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主任会计师（执行合伙人），注册会计师。现兼任重庆公众河流环保文化中心主任、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外部监事、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张勤、程源伟、余剑锋独立董事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均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2019年度，我们均出席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开的全部8次会议及2次独立董事会议。我们对公司2019年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2019年度，张勤先生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出席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全部3次会议；余剑锋先生、程源伟先生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部7次会议；余剑锋先生、程源伟先生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出席了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

员会的全部2次会议。以上各次会议的议案我们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2019年度，我们出席了公司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及2019年第一、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年度，凡需经公司董事会议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公司均做到了提前提供相关资料，并及时与我们沟通，介绍具体情况，公司董事会秘书及相关工作人员对我们的工作给予了积极的支持和配合，协助我们更好地履行职责。

三、2019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1.关联交易情况：我们认为公司报告期内的日常关联交易及重大关联交易的内容、决策、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与关联方按照市场交易原则，公平、公开、合理地确定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影响。

2.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公司于2018年6月起为控股子公司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的银行贷款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3,276万元，不存在担保逾期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对外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均属于正常经营过程中的资金往来，不存在股东及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3. 报告期内，公司无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4. 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及公司股东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没有发生违背其所做出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情形。

5. 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报告期内我们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督促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内幕交易防控等方面的相关工作，切实保护了投资者利益。

6. 内部控制执行情况：公司目前已基本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有效执行，以防范经营过程中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内控自我评价并出具了内控自我评价报告，还聘请了中介机构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后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

7. 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2019年，董事会下属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都积极展开相关工作，认真履行各自职责，工作程序规范。

8.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报告期内，我们按照有关规定，从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角度出发，对公司的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年度分红预案、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及重大关联交易、重大对外投资、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等相关重大事项进行了审核，

并相应发表了有关的独立董事意见。

9. 其他方面工作：

（1）在公司2019年年报准备工作及2019年半年报、季报等定期报告编制工作期间，我们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相关职责，与年报审计机构进行充分沟通，对公司上述定期报告编制提出了专业意见，确保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工作及时、准确、真实、完整。

（2）无提议召开董事会议或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4）报告期内，我们积极参加公司组织召开的九龙水电项目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竞标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国有股权公开转让项目、有关供排水区域调整及资产交易安排等重大事项专题会议，对所涉及的有关重大事项的基本情况及公司拟采取的对策方案进行了详细了解，为有关议案最终在履行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时起到了有力的支持作用。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我们与公司管理层保持了良好的沟通，积极出席各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在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上发表意见、行使职权，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给公司提供决策参考，较好地履行了《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独立董事职责，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

法权益。

2020年，我们将继续秉承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独立、公正、尽责的履行独立董事义务，以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全力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独立董事：张勤、程源伟、余剑锋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三日

（注：本报告为会议听取事项。）